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刘小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刘小国先生将与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刘小国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0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刘小国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自2000年9月参加工作以来，2000年9月至2006年2月期间，在特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SMT高级工程师，2006年2月至2009年7月期间，在惠州佳保电子有限公司任SMT课长。2009年10月入职本公司任SMT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3C事业部SMT主管。

截至本公告日，刘小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